证券代码: 870231 证券简称: 源悦汽车 主办券商: 东兴证券

上海源悦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- (一) 变更日期: 2023年1月1日
- (二)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
- 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

(1) 应收账款

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,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 额计量损失准备。

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,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 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。

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,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,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:

| 项 目 | 确定组合的依据 |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|
| 应收账款——信用风险 特征组合 | 账龄组合 |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,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 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,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 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,计算预期信 用损失 |
| 应收账款——合并范围 内关联往来组合 |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|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,特殊情况下个别认定计 提 |

应收账款——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

| 账龄 |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(%)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6个月以内(含6个月,下同) | - |
| 7 个月一1 年 | 5 |
| 1—2 年 | 10 |

| 2—3 年 | 20 |
|-------|-----|
| 3—4 年 | 40 |
| 4—5 年 | 80 |
| 5 年以上 | 100 |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

(1) 应收账款

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,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。

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,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 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。

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,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,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:

| 项 目 | 确定组合的依据 |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|
| 应收账款——信用风险 特征组合 | 账龄组合 |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,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 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,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 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,计算预期信 用损失 |
| 应收账款——合并范围 内关联往来组合 |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|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,特殊情况下个别认定计 提 |

应收账款——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

| 账龄 |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(%)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6个月以内(含6个月,下同) | 0.2 |
| 7 个月一1 年 | 5 |
| 1—2 年 | 10 |
| 2—3 年 | 20 |
| 3—4 年 | 40 |
| 4—5 年 | 80 |
| 5 年以上 | 100 |

(三)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,公司不断加强应收款项风险的 精细化管理深度,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也随之不断变化,公司根据《企业会

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了复核。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,根据应收款项的结构特征,进一步细化了公司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。公司认为变更后的分类组合与会计估计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,能更加真实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,使公司的应收债权更接近于公司回收情况和风险状况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年12月8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》议案,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2023年12月8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》议案,表决结果;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够更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,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,并参考了同行同类会计估计政策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,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系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对以往各年度的净利润、股东权益情况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源悦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源悦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源悦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